

证券代码：688835

证券简称：高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周向东先生辞任财务总监的报告，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周向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仍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职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周向东	财务总监	2026年10月30日	2028年3月11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周向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周向东先生已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妥善完成交接工作，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向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

过常州高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常州高泰五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高凯一号战略资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周向东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其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所作出的全部承诺。周向东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刘建芳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凌忠菲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凌忠菲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相关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聘任凌忠菲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凌忠菲女士简历

凌忠菲，女，199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金融工程专业，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8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专员、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忠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常州高泰三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常州高泰五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科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